

南方政府公報

第二輯

南方政府公報

第三輯

中華民國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第壹號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大本營文官部政務處第三課發行

本報特別啟事

啓者桂林交通不便印刷事務尚未發達機器及鉛字諸欠完備

且又屆舊曆年關手民多已返鄉本報因急於出版缺點殊多閱

者諒之

目錄

法規

本營條例(附於統衣)

命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一年一月二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一年一月七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一年一月八日大元帥令

華民國十一年一月十一日大元帥令

海軍部令

一月二十日

第一號

中華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

令

海軍大元帥訓令第三號

海軍大元帥訓令第四號

指令

海軍大元帥指令第一號

公文

著財政總長伍廷芳呈解銀幣一百萬枚請核收備案文

詠總長李烈鈞呈頒發中央直轄滇軍旅團長及各營連印信關防鈐記繕具清單

呈請察核文

護總長李烈鈞呈請令飭辦久案經總司令所屬確查遵辦詳情續呈文

謀總長李烈鈞滇軍總司令朱培德請軍總司令彭程萬呈謝 大元帥頒發犒金文

公電

元帥致參謀總長東電

大元帥致廣西馬省長蒸電

大元帥致雲南顧總司令元電

大元帥致雲南顧總司令暨范楊蔣楊四司令元電

陸海軍大元帥秘書長胡漢民致貴州省議會宥電

陸海軍大元帥秘書長胡漢民致南寧馬省長及梧州粵軍總司令部行營佳電

雲南省議會暨各團體呈 大元帥歌電

雲南顧總司令呈 大元帥蒸電

雲南顧總司令呈 大元帥巧電

雲南劉代省長呈 大元帥馬電

滇軍北伐先遣軍司令官范石生呈 大元帥驍電

滇軍北伐第三路司令金漢鼎呈 大元帥宥電

滇軍北伐先遣軍司令范石生呈 大元帥儉電

雲南劉代省長呈 大元帥艷電

粵軍第二師師長洪兆麟呈 大元帥佳電

援桂聯軍第四路司令台止倫等呈 大元帥文電

雲南劉代長呈 大元帥梗電

廣西陸軍第一師一旅旅長卓冠英呈 大元帥敬電

本參謀總長呈 大元帥敬電

陳陸軍總長呈 大元帥感電

陸軍副總長呈 大元帥敬電

國軍非都口戰事張長發呈 大元帥敬電

內務總長陳炯明次長呈 大元帥敬電

海軍總長湯廷光賀年電

海軍總司令陳大謨賀年電 海軍副總長官佐士兵賀年電

大理院長徐謙賀年電

湖南總司令趙恒惕賀年電

雲南省長劉祖武賀年電

總統府參軍長徐紹楨等賀年電

陸軍次長程潛賀年電

陸軍部全體職員賀年電

湘軍將領宋鶴庚等賀年電

湘軍旅團長陳嘉祐等賀年電

附錄

大本營金庫廣告

本報啓事三則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目錄

一月三十日

第一號

法規

陸海軍大元帥令

茲制定大本營條例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十一年一月十六

大本營條例

第一條 陸海軍大元帥於戰時執行最高統帥事務設置大本營

第二條 陸軍總長海軍總長參謀總長大本營文官長承 大元帥之命綜理所主管

各事宜

第三條 大本營置左列各機關其編制別定之

幕僚處

兵站處

軍事委員會

軍務處

軍法處

參軍處

政務處

建設處

度支處

宣傳處

四條 幕僚處參贊作戰電令事宜

五條 兵站處專任作戰電後方勤務事宜

六條 軍事委員會聯軍聯合作戰并任大本營與各省各軍之聯結

七條 軍務處掌管戰地軍備之補充及關於戰地之軍衡各事宜

八條 軍法處審理并監督關於軍法一切事宜

九條 參軍處掌管大本營之內務及警衛並戰地慰勞戰況督察事宜

十條 政務處掌管戰地外交民政諸事宜

十一條 建設處掌管軍需軍節固外及補新事業之建設

十二條 度支處掌管大本營金錢出納預算中費及籌備軍需事宜

第十三條 宣傳處秉承 大元帥意旨宣傳三民主義及建國方略於軍閥人員

第十四條 各機關之服務規則別定之

第十五條 本條例由公布日施行

大本營

大元帥

大本營文官長

陸軍總長

參謀

總長

海軍總長

建設處

政務處

軍法處

軍務處

民衆處

總務處

軍事處

參謀處

度支部

宣傳處

命令

陸海軍大元帥令

任命蔣作賓呂超石青陽孔庚陳白王乃昌爲大本營參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

十

日

陸海軍大元帥令

任命趙德恆爲大本營諮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

十

日

陸海軍大元帥令

派王乃昌爲大本營桂林安撫處督辦此令

陸軍大元帥

令

一月三十日

第一號

十二

中華民國
陸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

十四

日

陸軍大元帥令

任命焦易堂爲大憲警參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

十四

日

陸軍大元帥令

擬陳策爲撫河船務管理局局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

十六

日

陸海軍大元帥令

任命蔡大愚爲大本營參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九日

陸海軍大元帥令

任命興軍第七獨立旅旅長吳忠信兼任大本營憲兵司令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陸海軍大元帥令

茲派大本營金庫長林雲陔兼任桂林廣西銀行總理龍鶴齡謝尹爲桂林廣西銀行協理此令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令前

一月三十日

第一號

十三

八